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岩山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岩山科技,证券代码:002195)于2026年1月15日、1月16日、1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目前公司正在进行2025年年度财务核算,如经公司核算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应披露业绩预告的有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3、公司脑机接口及类脑智能业务的商业化仍处于起步阶段,尚未产生收入,截至目前具体产品尚未开始销售,未来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公司已披露信息,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1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接到大股东秦本军先生的通知,获悉秦本军先生将其质押给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的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延期购回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购回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秦本军	是	10,170.00	37.47	13.71	否	否	2022年7月28日	2026年1月16日	2026年7月16日	国海证券	个人资金需求

注: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下同)。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秦本军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秦本军	27,138.96	36.59	17,270.00	63.64	23.29	—	—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秦本军先生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及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万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到期	14,670.00	54.06%	19.78%	9,999.00
未来一年内到期	15,670.00	57.74%	21.13%	9,999.00

3、目前,秦本军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本军先生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所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5、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权益变化及潜在处置风险情况,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水发燃气　公告编号:2026-003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200万元至-10,8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800万元至-4,2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200万元至-10,8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800万元至-4,200万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为22,701.1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264.8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01.75万元,每股收益为0.22元/股。

三、2025年度公司净利润预计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

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出现亏损,主要受以下因素的综合影响:

1.公司LNG业务,因LNG价格回落与国内供应宽松导致盈利下降;城镇燃气业务,下游需求疲软,购销价差收窄,对应利润贡献降低。

2.按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要求,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3.2025年8月,公司收到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辽01民初42号),公司作为被告方之一,与其余两名被告王淑红、大连宏智重工装备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赔偿原告辽宁三三工业有限公司经济损失4,991.11万元。公司已在上诉期内提起上诉,目前尚在二审程序中。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该事项全额计提预计负债并确认营业外支出。

受上述事项综合影响,导致本期业绩预亏。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若资产负债表日后出现客观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该数据尚未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16　证券简称: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的具体情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

●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0,000.00万元左右;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00.00万元左右;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100.00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0,000.00万元左右。

2、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仍将出现亏损。

3、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100.00万元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是否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947.3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575.35万元。

(二)每股收益:-0.38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生态环境建设板块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应收账款等资产组计提减值损失,导致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计产生亏损。

2、存量的PPP项目因“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变动引发的投资回报率调整机制”触发投资回报率调整,未确认融资收益减少,使得财务费用增加。

3、受行业环境等因素影响,新增订单减少,导致生态环境建设业务的营业收入和毛利金额下降。

(二)半导体存储板块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形成“生态环境建设+半导体存储”双主业发展格局。半导体存储业务新增营业收入,预计占合并营业收入比重超过60%,优化了产业结构,使半导体存储业务成为公司最主要的业务;半导体存储业务产生的净利润预计同比有一定增长,但净利润金额仍不足以弥补生态环境建设板块产生的亏损。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6-004
债券代码:244532　债券简称:26华勤K1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2025年5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注册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注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2025年10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32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25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注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2)。

2026年1月19日,公司完成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工作,本期债券(债券简称:26华勤K1,代码:244532.SH)实际发行规模8亿元,认购倍数为2.71倍,期限3年,票面利率1.98%,发行价格100元/张。

经核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的认购,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参与本期债券合计认购2.8亿元。

特此公告。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04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以及于2025年5月21日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026年1月19日,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钟建栋先生、毛晨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冯林浩先生接替毛晨先生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钟建栋先生、冯林浩先生。

二、本次新任签字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冯林浩先生,202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1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2024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二)诚信记录情况及独立性说明

冯林浩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无不良诚信记录。

三、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5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承诺12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甘书官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甘俊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简永强先生,董事贺有华先生,技术总监阮少阳先生,财务总监侯贤凤女士,副总经理李云强先生,副总经理汤艳女士(以下简称“承诺人”)《关于自愿承诺12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承诺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限售期将于2026年1月30日截止。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障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承诺人自愿承诺:自前述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2月2日至2027年2月1日,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甘书官	董事长	37,786,403	10.12
2	甘俊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308,400	5.44
3	简永强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5,991,731	1.60
4	贺有华	董事	34,300,476	9.19
5	阮少阳	技术总监	3,360,000	0.90
6	侯贤凤	财务总监	4,731,657	1.27
7	李云强	副总经理	4,425,831	1.19
8	汤艳	副总经理	3,726,520	1.00
合计			114,631,018	30.70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30　证券简称:内蒙新华　公告编号:2026-001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273万元至17,269万元,与上年同期33,808万元相比,将减少16,539万元至18,535万元,同比减少48.92%至54.8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513万元至11,508万元,与上年同期26,450万元相比,将减少14,941万元至16,937万元,同比减少56.49%至64.0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273万元至17,269万元,与上年同期33,808万元相比,将减少16,539万元至18,535万元,同比减少48.92%至54.82%。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513万元至11,508万元,与上年同期26,450万元相比,将减少14,941万元至16,937万元,同比减少56.49%至64.04%。

3、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33,96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80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450万元。

(二)每股收益:0.96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为教材、教辅及一般图书的发行,2025年受行业政策影响、渠道碎片化及数字化冲击,导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利润下降。

公司将致力于维护现有渠道及拓展新业务渠道,围绕主营业务不断努力,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02　证券简称:天有为　公告编号:2026-001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5年12月19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绥化北林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购买了45,000万元单位定期存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上述定期存款进行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45,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33.75万元,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实际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赎回本金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45,000	2025/12/19	2026/1/19	45,000	0.9	33.75

注1:收益金额与实际金额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在授权的期限和额度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30,000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1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　公告编号:2026-006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93.52万元到-710.66万元,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30.97万元到-748.11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93.52万元到-710.66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30.97万元到-748.11万元。

(三)本次预告的业绩为公司根据报告期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95.7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36.18万元。

(二)每股收益:0.07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药品软包装印刷用油墨和复合用聚氨酯胶粘剂,受行业整体不景气影响,2025年销售收入下降11%左右。公司对行业和市场长期发展保持信心,未来将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性能,积极开拓市场,以提升公司业绩。

2.公司对算力业务进行了调整及人员优化,人员裁减经济补偿增加了当期费用。

3.全资子公司新东方新材料(滕州)有限公司2024年年末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本年度折旧费用增加。同时,本年度补计了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费用及滞纳金。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尚未经年审会计师最终审计确认。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5566　证券简称:福莱蒽特　公告编号:2026-002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0.00万元至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798.16万元至2,798.16万元,同比增长81.67%至127.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00.00万元至5,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932.17万元至3,932.17万元,同比增长214.37%至287.4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测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0.00万元至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798.16万元至2,798.16万元,同比增长81.67%至127.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00.00万元至5,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932.17万元至3,932.17万元,同比增长214.37%至287.48%。

(三)本次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年度审计机构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024年年度公司业绩情况如下:

(一)利润总额:930.5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1.8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67.83万元。

(二)每股收益:0.17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间,公司持续聚焦主业,推动产品结构调整,加大了高水洗高日晒牢度染料的销售,利润有所增长;

(二)报告期间,因控股子公司福莱蒽特(嘉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光伏胶膜生产线处于停产状态,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3 债券代码:111019　债券简称:宏柏转债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2.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000.00万元到-11,000.00万元。

3. 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500.00万元到-12,0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000.00万元到-11,000.00万元。

2. 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500.00万元到-12,000.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4,188.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86.7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17.26万元。

(二)每股收益:-0.05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一是,宏观经济环境转弱,产业上下游供需失衡状况未有改善,行业竞争仍然比较激烈,虽然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同比实现稳步增长,但产品销售价格仍然处于历史低位;二是,本期有在建工程转固,增加折旧及运营成本;三是,本期相关费用增加,其中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计提股份支付费用,以及本期计提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

2026年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深耕全球高价值市场,持续优化成本并提升营销能力,全力做好2026年各项经营计划,并力争公司2026年经营业绩有所改善。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6-004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8日和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起帆电缆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公司现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07875428 7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振康路238号

法定代表人:周桂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41290.0871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4年07月11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金属制品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6-004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8月7日,完成2020、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中共计94,129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公司于2025年9月3日、9月29日,完成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共计新增股份3,247,996股。公司总股本由664,124,105股变更为667,277,972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64,124,105元变更为人民币667,277,972元。该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12月16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目前公司已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工商变更登记内容为:

注册资本由“人民币元66412.4105万元”变更为“人民币元66727.7972万元”。

《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何卫

注册资本:人民币元66727.7972万元

成立日期:2005年04月06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8号楼1至5层101

经营范围: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电信设备、手持移动终端的研发;委托加工生产、销售自行研发的产品;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